包〔2021〕33号

关于成立包集镇街道消防安全委员会的

通知

各村、镇直各单位：

为认真贯彻落实《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建立健全乡镇街道消防安全组织，落实基层消防工作职责，夯实镇村火灾防控基础，预防和减少火灾事故的发生，全面推进消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进程，进一步加强我镇消防安全工作的领导，经研究，决定成立包集镇街道消防安全委员会。具体人员名单如下：

主 任：陈春霆 党委书记

副主任：赵广玲 党委副书记、镇长

崔海武 政法委员

委 员：万长横 党政办负责人

叶传岳 派出所所长

万 明 市场所所长

钱 卫 卫生院院长

宋长磊 街道办主任

宋旭辉 消防综合应急救援队

委员会下设安全生产办公室，负责日常工作，崔海武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，孙玉祥、任峰为工作人员。

中共包集镇委员会

2021年4月2日